

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认真、负责的态度，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关于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担保目的是提高东方时尚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的资金流动性，保障公司项目建设方面的资金需求，风险是可控的。本次担保事项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上述担保事项。

独立董事：万勇 阎磊 汪军民 丛培红

2023年6月27日

(此页无正文，为《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万勇：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万勇 in black ink.

2023年6月27日

(此页无正文，为《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阎磊：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Yan Lei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stylized characters.

2023年6月27日

(此页无正文，为《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appearing to be '汪军民' (Wang Junmin),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汪军民：

2023年6月27日

(此页无正文，为《东方时尚驾驶学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字：

丛培红： 

2023年6月27日